

证券代码：300612

证券简称：宣亚国际

公告编号：2022-007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数字营销平台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389.43 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以下元均指人民币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金额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 5%，可以豁免相关审议程序。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24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14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9,052.00 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4,184.96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867.04 万元。上述资金于 2017 年 2 月 9 日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ZG10016 号”《验资报告》，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¹公司曾用名：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及专户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述相关规则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于2017年2月9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2017年3月6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远洋山水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巨浪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巨浪引擎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品推宝移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浪科技”）与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四环支行于2017年5月22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备注
宣亚国际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远洋山水支行	20000006547500014997291	已注销： 初始存放境内业务网络扩建项目、境外业务网络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及部分发行费用，已于2018年10月18日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宣亚国际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南路支行	699190361	已注销： 初始存放信息化数字平台升级项目、数字营销平台项目募集资金，其中数字营销平台项目募集资金后转入巨浪科技在招商银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已于2020年12月24日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备注
巨浪科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四环支行	110914404510302	拟注销： 存放数字营销平台项目募集资金，项目拟结项，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概况

（一）结项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为“数字营销平台项目”，原预计完成时间为2019年2月8日，计划投入募集资金10,945.57万元。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高效性，实现公司与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公司在已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研发、软硬件等合理投入的基础上，采取了较为审慎的募集资金投入策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项目建设期限延长至2022年2月8日，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5）及相关公告。截至2022年1月28日，该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成，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共计10,617.49万元，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为389.43万元（含利息）。

（二）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公司在该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加强资金使用各个环节的控制和管理，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四、募投项目结项后募集资金使用安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将本次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389.4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本公告披露后，公司将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专户注销后，相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将终止。

五、本次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情况及相关机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金额低于500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5%，可以豁免履行董事会审议及由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的相关程序。因此，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且无需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发表意见。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